

【校長有 Say】校長是什麼？

「老師」是什麼？老師當然就是學生的老師了；

「校長」又是什麼呢？校長就是老師的老師！



教育事業從來特別，又有點弔詭。有心投身教育事業的人最初始的時候肯定是對樹德育人的事業懷抱著滿腔熱誠，同時又是很喜歡小朋友的(特別是小學及幼稚園老師)。

一位教學表現出色、深受家長、同儕歡迎與支持的老師，沒數年，想必很快便會獲得晉升的機會，亦即意味著他的教學課節將會較之前少了，因為他將要擔當的教育行政工作必定會增加，亦即他在課堂上接觸小朋友的機會也將無可避免地少了；又過幾年，他的教育行政工作如果做出成績來，他又可能會獲得繼續晉升的機會，亦即他的教學課節將會愈來愈少……當行政經驗積累得愈益豐碩，最終，他有可能當上了校長。

校長，就更特別了。因為做了校長，便代表他這一生將不會再在課堂上教學了(當然仍有少數校長還是會教上一小撮課堂的)，他與學生直接接觸的機會也會少了很多；取而代之，他每天要處理及關顧的，都是數之不盡的行政工作、人事協調、財政管理；甚至是冷氣光管、通渠滅蚊、維修工程等等，的確或會與其初執教鞭時的理想抱負大相逕庭。

因此，我覺得作為校長，必須毋忘初心，每天除了要做好上述的種種行政事工外，最重要的還是要做好「老師」的天職，即要教導好每一位「學生」(老師)，要領導老師們如何教好每一個學生，更要發掘及發揮每一個老師的潛能，正如老師去發揮學生的專長一樣。

老師要關愛學生，因材施教；校長則要惜才愛才，對老師悉心栽培，將適當的老師安排在最適當的崗位，將他們的潛能及專長盡力發揮，同時要與老師團隊、學生及家長共同建立溫馨及關愛的校園文化與氛圍，更重要是共同訂立學校的願景及未來發展方向等，這樣，最大及最終的得益者，始終還是我們每一位教育從業員由始至終最關心的對象——學生。

如此，我們才能莫忘初衷，毋負我們畢生擔任「老師」的天職。



撰文：吳永雄校長

佛教林金殿紀念小學校長、佛教中華康山學校發展顧問。具二十多年教育行政經驗，中國古代文學碩士，曾獲第二屆卓越教育行政人員獎。現為香港教育行政學會副司庫、東區民政事務處康城分區委員會副主席等。一直深信每一個小朋友均有學習潛能。

